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公共屋邨無障礙通道設施改善計劃的進度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香港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在現有公共租住房屋(下稱「公屋」)屋邨進行的無障礙通道設施改善計劃的進展。

背景

2. 為了照顧傷健人士及長者的需要，房委會自1998年4月起新招標的公屋建築工程合約上，已列明須符合屋宇署的「設計手冊:暢通無阻的通道1997」的規定(下稱「設計手冊」)，提供全面的無障礙通道，供有需要人士使用。至於其他現有公屋內的公共設施及行人通道，房委會則自2001年便開始分兩階段進行有關的改善工程。

進展詳情

第一階段：為長者及行動不便人士進行的改善工程

3. 首階段工程主要是在勘察各公屋屋邨的通道後，根據實際環境和工程技術上的可行性，並參考了居民的意見，分期進行了多項改善工程，盡量符合現時的「設計手冊」的要求，以方便長者及行動不便的人士。改善工程包括—

- (a) 在主要通道及大廈入口提供適合輪椅上落斜道；
- (b) 在斜道和樓梯加裝扶手及可觸覺警告條；
- (c) 在主要路口安裝下斜路邊石及可觸覺警告條；及
- (d) 安裝指示標誌，方便使用者識別無障礙通道的路線。

4. 全港約150個公屋屋邨已完成了這些改善工程，共耗資大約二千多萬港元。

第二階段：為視障居民進行的改善設施工程

5. 參考過相關人士的意見後，第二階段的工程主要包括—
- (a) 在邨內鋪設可觸覺的引路徑，通往全邨每座大廈及邨內主要設施；
 - (b) 在升降機廂內裝設「報樓層」發聲系統，並於召喚按鈕上加設可觸覺的標記和點字；
 - (c) 在大廈的入口大門訪客對講機和住客密碼鎖加設可觸覺的標記和點字；
 - (d) 按視障住戶要求，在地下大堂的信箱加上點字；
 - (e) 按視障居民需要，加強個別地點照明度；及
 - (f) 在矮柱、門檻和圍牆髹上顏色對比較強的漆油。
6. 截至2009年4月，全港130多個公屋屋邨已經完成了屬第二階段的改善工程。尚餘的20個公屋屋邨的改善工程，亦會在2009年年中完成。預計整項工程的總開支達一億港元。

其他服務

家居改動

7. 自1982年，房委會一直會因應個別長者或傷健人士的需要及治療師的建議，為他們進行家居設施改動工程，以適合他們使用。改善項目包括—
- (a) 將大門的門檻改為斜道；
 - (b) 改良廁所間隔、將廁所門口加濶、改良淋浴和座廁等設施；
 - (c) 加高單位露台地台，使單位客廳的地台高度齊平；

(d) 改良電掣開關按鈕位置等;及

(e) 為有聽覺困難的居民安裝閃燈門鈴。

如因環境限制而無法改裝現有單位，租戶可申請調遷往其他較合適的單位。

8. 而自2002年起，新建樓宇更需採用房屋署所制定的「通用設計」概念，為不同類別的租戶，包括長者和傷健人士，提供安全及便利的居住環境，例如除了在建築物出入口通道、升降機、走廊、單位大門、廚房門和浴室門預留足夠闊度，供輪椅和步行輔助器使用進出外，還廣泛地採用較為安全的物料，例如防滑地磚等。

9. 房屋署已聯同多個福利及醫療團體，組成一個聯合工作小組，安排四肢癱瘓的人士入住房委會轄下經改裝後的公屋屋邨單位，幫助他們融入社區。

持續與有特別需要的住戶保持聯繫

10. 為協助有特別需要的居民，房屋署轄下的屋邨管理處持續與這些住戶保持密切聯繫。每個屋邨的管理處都會備有一份有特別需要的住戶名單，載列邨內獨居長者、視障、聽障和傷健居民的資料。遇有緊急情況，例如暫停供電供水或發生火警時，前線的屋邨管理人員會即時致電或上門聯絡這些有需要的住戶，盡快告知他們最新的消息及提供協助。

未來路向

11. 我們除了繼續上文提及的第二階段改善工程外，為方便長者及有需要人士減輕上落樓梯的不便，房委會計劃在10多個公屋屋邨共35幢沒有升降機設施的大廈加建升降機。為減輕居民上落斜坡的不便，房委會亦正計劃在20多個屋邨，設置升降機塔及扶手電梯連接地面高度不同的平台。此外，房委會亦正繼續推行公屋屋邨升降機現代化工程計劃，更換五百多部現時正在使用的升降機，如結構上許可，會在樓宇內加設出口。以上改善及更新升降機的工程將會在未來四年內完成，預計耗資達九億五千萬港元。

12. 另外，屋宇署剛在2008年推出經更新的「設計手冊」，房委會會在新建的樓宇和將來在現有樓宇進行的改善工程中逐步採納有關的設計規定。

13. 我們亦留意到公眾關注部份引路徑未能覆蓋至非房委會管轄範圍的公眾地方，例如領匯轄下的商場，以及路政署或港鐵管轄的行人路等，我們會積極與有關部門及機構加強溝通及商討，繼續推展可行的無障礙通道設施的改善工程。

14. 請委員備悉公共屋邨無障礙通道設施改善計劃的進度。

運輸及房屋局
2009年5月